

春秋屬辭辨例編

春秋屬辭辨例編卷三十九目錄

凶禮總論 賦討書葬 賦不討不書葬辨

書天王崩葬

志葬危不得葬穀梁說辨 不書葬為公親會劉

有故而後書其人陳說辨 公羊天子記崩不記葬辨 傳

八年惠王崩左氏傳辨

襄二十八年天王崩日左氏傳辨

王子未即位卒不書崩葬

王子猛公穀說辨

書公薨

公羊賊不討不書葬辨 仇在外不責其討辨 穀梁不

內未踰年之君稱子稱卒不書葬

杜氏先君未葬不書葬說辨

書作主

杜氏誤句讀辨

書夫人薨葬

夫人子氏左公說辨 哀姜齊人以歸明程說辨

亡妾母以子貴非失禮之事毛氏牛氏論辨 敬贏雨不克

葬穀梁說辨 胡氏咎徵之說辨 齊歸左氏以為婦辨 定

似不稱辨 不稱夫人哀未君辨 孟子不稱夫人小君子

削其號辨 諱不書葬辨 君氏左說辨

書天王來歸贈舍會葬列國來歸襚奔喪會葬 仲子左氏取凶

事辨 歸舍且

順公羊以爲讓兼之辨不言來不周事辨 天王會成風葬
左氏以爲禮辨

春秋屬辭辨例編卷三十九

錢唐張應昌學

○凶禮總論

賊討書葬賊不討不書葬辨

曲禮曰天子死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鄭注自上顛壞曰崩薨者顛壞之聲卒終也是天子尊若山崩然諸侯卑取崩之聲以爲差也禮告王喪曰天王登假言崩者史文也王后崩太子卒不書者畧之例所不書也

孔疏隱三年

天子卒曰崩崩者自上墜下之謂仰戴尊高無出其上若自天墜然諸侯其國自稱曰薨薨之爲言膏也日月無光之象臣子失所瞻仰膏若日月無光外諸侯曰卒卒者終竟也大夫內外皆曰卒

徐庭垣音窆

凡訃於其君曰君之臣某死

訃或作赴赴者至也臣死其子至君所告也

君訃於他國之

君曰寡君不祿敢告於執事夫人曰寡小君不祿大夫訃於同國敵

者曰某不祿訃於他國之君曰君之外臣寡大夫某死

禮記雜記并鄭注

凡書葬者皆據我而言葬彼所以不稱宋葬穆公而曰葬宋穆公

楊疏三
年引徐逸

傳天子七月而葬諸侯五月文八年八月天王崩九年二月葬襄王是天子之七月也成十八年八月公薨于路寢十二月葬我君成公是諸侯之五月也未及期而葬謂之不懷過期而葬謂之緩宣八年傳云禮卜葬先遠日辟不懷也傳不言其事惟過期乃葬者傳言緩以示譏桓王以桓十五年崩莊三年乃葬積七年僖公以三十三年十一月薨文元年四月乃葬其中有閏積七月二者並過於期故傳皆言緩以譏之衛桓公以隱四年三月被弑五年四月乃葬積十四月莊公以三十二年八月薨閔元年六月葬積十一月國有禍難傳言亂是以緩原其非慢不以責臣子也同軌同盟至者謂遣使來至非諸侯身至釋例曰萬國之數至衆封疆之守至重故天王之喪諸

侯不得越竟而奔，修服於其國，卿其弔葬，其諸侯相弔，則昭三十年

傳云：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是也。

孔疏隱元年

鄭游吉稱先王之制，諸侯喪，士弔，大夫送葬，惟嘉好聘享三軍之事，於是乎使卿。又曰：文襄之霸，君薨，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士弔，大夫送葬，然則卿送諸侯之葬，蓋自晉襄公始。如游吉之言，則已過先王之制矣。至於諸侯葬，天王之禮，獨無說焉。以經考之，天王志崩者九，志葬者五，而魯卿出其葬事者，纔三耳。襄王之崩也，公孫敖出弔，不至而奔，於是叔孫得臣往會其葬，則弔葬皆使卿矣。諸侯固無親會王葬之文，而弔葬皆卿，亦未見其制。參以游吉之言，則禮或有之。然春秋之世，王室微，諸侯恣送終之典，浸非其舊。平襄之喪，魯人不共，而有求賄求金之事。靈王之喪，鄭上卿有事，而公孫段攝卿以往。其卑王室如此。晉景公之喪，魯侯送葬，齊少姜之喪，魯侯親弔，上卿致

服鄭卿送葬魯襄公之薨滕子會葬定公之薨邾子奔喪滕子會葬

其畏大國如此是不惟失先王之制又已失文襄之制矣

張大亨通訓

凡天王崩諸侯卒往弔則書不往弔不書會葬則書葬不會則不書葬二傳不知此義遂爲君弑賊不討不書葬之說後世史官多爲所

誤趙汭

○凡崩薨不赴則不書文十四年傳例也襄二十八年十一

月傳曰癸巳天王崩未來赴亦未書例同

又

春秋書葬不書葬內而赴于諸侯以禮葬則書不以禮葬則不書外而魯往會則書魯不往會則不書因乎舊史非有筆削公穀以爲君

弑賊討則書葬賊不討則不書葬未盡然也

顧棟高大事本綱領篇

世傳儀禮爲周公所定然其中聘覲燕食多係王朝邦國之禮而喪禮惟載喪服及士喪禮三篇天子諸侯之喪禮闕焉不載孟子時滕

文公欲行三年之喪父兄百官羣然怪駭孟子亦第陳其大概而曰

諸侯之禮吾未之學孟子去孔子之世未百年而當日之習尙如此則其泯焉廢墜豈一朝夕之故哉余嘗詳考左氏傳而知天子諸侯喪紀已廢絕于春秋時無疑也蓋自周道陵遲有以諸侯不奔天子之喪不會天王之葬而甘僕僕于晉楚者矣有以天子貧乏不備喪具至七年乃葬于魯求賻求金甚至景王三月而葬以天子而用大夫之禮者矣逮于朝作亂奉周之典籍以奔楚而天子之禮遂亡列國不守侯度其侈者如宋文公之椁有四阿棺有輪檜偃然用王禮而苟簡不備者如晉欒書以車一乘葬厲公于東門之外齊崔杼葬莊公四嬰不蹕鄰封不與知公卿不備位魯號乘禮而葬昭公于墓迨之南檀弓載孟敬子之言明知食粥爲天下達禮而居然食食其餘列國尤放肆不軌由是惡其害已而皆去其籍而諸侯之禮亦亡孺悲曾學士喪禮於孔子而天子諸侯之禮無由釐正然則聘覲燕

食之禮獨存何也蓋春秋之世尙文相與致請於俯仰揖讓衣裳禮
結之間故歷久而著明喪禮則根乎至性而人心澆漓有土之君尤
甚景王有三年之喪二而燕樂已早衛太子衎之哭不哀魯昭三易
衰衽如故衰其弁髦棄之久矣故聘覲燕食之禮不廢春秋時習行
之也士喪禮之不廢則孔子與游夏諸弟子講明力守之也至天子

諸侯之喪禮則廢墜已久典籍缺如雖聖人亦無如何矣

顓棟高
大事表

魯史自齊公薨若鄰國亦同書薨則與已君無別故畧外書卒用別
內以自異焉五等之爵在臣子皆稱公春秋於魯稱公書薨於列國
稱爵書卒從內辭也列國葬則舉諡稱公從彼臣子之辭也君薨之
所當以路寢爲正成十八年公薨于路寢傳曰言道也僖三十三年
公薨于小寢傳曰卽安也昭三十二年公薨于乾侯傳曰言失其所
也春秋十二公其薨于路寢者莊宣成三公而已推例而言文之子

臺下襄之于楚宮定之于高寢皆非道矣桓之于齊亦失其所矣傳
不言可知也公薨書所者所以詳內事謹凶變隱閔二君身遭弑逆
史策所諱是以書薨而不言地若言地則國惡彰是以隱而不書也
春秋詳內畧外故列國君卒例不書地至有卒不在國非地不顯者
又須書地以明之鄭伯之于鄆宋公之于曲棘吳子之于巢蔡侯許
男之于楚此類是也諸侯卒稱名唯天王至尊之極是以敬而不名
昭二十二年王子猛卒傳曰不成喪也未踰年卽位不得稱君故書
名又不言崩內君不名若未踰年卽位則名而書卒莊三十二年子
般卒襄三十一年子野卒未成君故曰子子者在喪之稱也列國之
卒葬得書于經何也古者交鄰之道有赴告之文有弔臨之節有會
葬之禮書卒赴也書葬會也弔者弔其生贈者贈其死哀死送終各
有常規故葬有定期因其遠近爲差用適乎弔贈之節焉

馬驥左
傳辨例

古者昏葬卜日而未嘗擇日故陰陽拘忌之說不至惑人經書葬日多不合後世葬日丁巳葬定公兩不克葬而戊午葬古人未嘗拘忌可見陰陽家擇日古人所不論但卜日取吉而已春秋之葬惟莊公以子般卒而葬綏餘或逾月或三四月卽葬後世爲陰陽拘忌至數年不葬曷不觀於春秋

熊賜來經說

○書天王崩葬

志葬危

不得葬穀梁說辨

不書葬爲公親會

有故而後葬其人陳說辨

葬得常禮不書孫說辨

會葬不書其人

六年惠王崩左氏傳辨襄二十八年天王崩日左氏傳辨

春秋歷十有二王桓襄匡簡景志崩志葬者赴告及魯往會之也平惠定靈志崩志葬者赴告雖及魯不會也莊僖頃皆志葬者王室不告魯亦不往也

胡傳隱三年

魯往會始書不會不書故十二王志崩者九書葬者五由王室不赴

請侯不會故也

楊士勛疏文九年

穀梁曰天子志崩不志葬志葬危不得葬也非也周古崩則書崩魯

曾葬則書葬

孫覽經解
文九年

經書卿會諸侯之葬者六曾天王之葬者二其書葬而不書卿會者我往會而非卿也其書卿會葬者我使卿往也葬天王公不親往有以見魯之不王矣葬諸侯使卿葬天王亦使卿有以見魯之夷王於諸侯矣文六年使公子遂葬晉侯九年叔孫得臣葬襄王是均周晉也昭十一年使叔弓葬宋公三年叔弓葬滕侯二十二年叔鞅葬景王是均周宋滕也猶有甚焉者成五年定王崩不書葬而十年晉侯獮卒公如晉襄二十八年靈王崩不書葬而楚子昭卒公在楚於天王則不葬於諸侯則會之於夷狄則會之何爲者哉

呂大圭或問隱三年莊三年

○書葬天王四葬桓王葬匡王不書其人葬襄王叔孫得臣也葬景

王叔鞅也或謂桓匡之葬皆公親往然以他文考之葬諸侯使卿者

則備書之其他凡不書其人者皆爲公親往可乎

又宣三年

天王書崩者九書葬者五不書葬者四卿弔喪者一會葬者二不書崩葬者三傳例曰凡崩薨不赴不書此天子崩諸侯卒來赴則書之例也會葬則書葬其不書者魯不往也平王惠王定王靈王書崩不書葬是也弔葬不書其人微者非卿也傳曰靈王崩鄭簡公在楚上卿守國使印段如周弔伯有曰弱不可子展曰與其莫往弱不猶愈乎此微者弔喪之證也文八年九年書公孫敖與叔孫得臣如京師此弔葬使卿則書之例也古者天子崩諸侯親奔喪顧命所記詳矣春秋之世遺微者弔喪如列國而又有不往者其能親送天子之葬乎劉侍讀謂公親會則不書葬非矣

趙坊屬辭

天王之喪志葬者五不志葬者七則魯不往會也至于晉楚會葬之行越日踰時何其待強國之厚而待王室之薄邪春秋謹而書之著

王室之衰誅諸侯不臣之罪

王元杰
諸議

文定論春秋周十二王或崩葬並志或志崩不志葬或崩葬皆不志以爲赴告有及有不及魯有往會有不往會其說是也崩葬並志者五桓襄匡簡景也志崩不志葬者四平惠定靈也崩葬皆不志者三莊僖頃也崩而不葬者以不往會葬諸儒皆無異說惟莊僖頃之不志崩趙氏以爲無不赴諸侯之理不書者孔子削之也非也按春秋隱公無修禮王室之文則送死事生兩大禮自隱始廢桓王兩聘隱三聘桓是自屈也莊王既立猶加禮於魯而追錫桓公之命於是莊公會葬桓王亦僅使微者一往而已至莊王易置衛君魯會齊宋陳蔡抗子突之救以納王之所廢逐王之所立有惡於魯故王聘遂不行於魯則莊僖之不以喪來赴有由然矣

魯莊十二年莊王崩十七年僖王崩至盟洮

謀王室惠王之崩始志然魯僖尙以王室之不禮而不葬惠王蓋其

交惡之實瞭然可見逮襄王感僖公輔齊桓推戴之功既會葬其身
又錫命其子加禮其母而後文公一使卿會葬以報之然未葬之前
毛伯求金既葬之後未嘗一聘京師也則頃王之不來赴又豈無故
哉頃王崩在文十四年自宣公後崩者五王莫不來告而定靈亦不葬矣魯之
弱東周而卑天王若此春秋因乎舊史有其事則書無其事則不書
而魯之罪自不可掩矣

張自起宗朱
辨義隱二年

平惠定靈四王志崩不志葬赴告及魯而魯不會致令天家喪事乏
用求賻求金王固可哀而魯之無王亦甚矣而王之於魯也仲子則
歸顯桓公則錫命僖公則會葬一再不已尙方之賜賚及寵妾爵命
之頒獎及篡弑甚至靈王之崩列侯不遣一介奔喪而相率久留踰
年以俟楚子之葬君臣上下顛倒已甚

顧棟高五禮
源流口號注

天工之崩訃則書魯使人會則書葬葬而不書會者其人微也崩而

不書不討也惠公仲子之昭天子之宰親焉而平王之葬魯不會也
錫桓公命榮叔賈來而桓公之葬魯乃使微者往此莊僖二王之喪
所以不討也當是時齊桓創霸而不能率諸侯以達王事何也齊桓
之霸也與晉文異晉文之興霸者之轍迹已前見矣故曰求諸侯莫
如勤王齊桓之前則未有是也非先得諸侯不能致勤于王室而方
是時諸侯尙渙也莊王之崩在莊十二年僖王之崩在莊十七年齊
桓始入未能屬諸侯故師于長勺而魯敗之會于北杏而宋叛之再
會于鄆而鄭叛之同盟于幽而魯叛之以信則未孚以威則未備諸
侯方惘然自外于齊而安能使帥王職哉直至僖公之世退狄伐戎
帖楚然後諸侯服霸勢成而尊王之事起著于經者可考也魯事周
之勤怠一視乎霸迹之盛衰文九年葬襄王叔孫得臣如京師至十
四年而頃王之崩葬無聞焉則文襄既沒賊盾操國而霸統中絕也

自宣以後天王之崩無不志者以晉霸雖衰而會盟征伐常假王命以屬諸侯也景王之葬叔鞅如京師以平邱之會劉子實蒞之也自齊桓創霸晉文繼之然後諸侯知有王觀莊僖二王崩葬之志則霸者之功不可沒矣觀桓文以後諸侯卒無親赴天王之崩葬者則霸者之罪亦不可掩矣

方苞通論

太僕之職大喪始崩戒鼓傳達于四方窆亦如之則王之崩葬皆赴告天下大行人之職大喪詔相諸侯之禮康王之誥稱太保率西方諸侯丑公率東方諸侯則王崩諸侯來奔小宰喪荒受其含禭幣玉之事則王喪諸侯來則傳稱七月而葬同軌畢至則王葬諸侯來會此禮制也春秋禮失其舊王喪不赴者三魯不會葬者七則其他可知

張大亨五禮例宗

天子喪制周時已不可考以傳考之大抵崩赴初至列國各遣上卿

奔喪共弔贈器幣而國君未卽親往釋例所謂封守至重不得越境
奔喪謂初喪也至送葬乃親往故曰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所謂
同軌則甸侯以外要荒以內所共車轍者皆在也是諸侯不奔喪而
當會葬也毛奇齡傳曰三年○按杜氏釋例曰萬國之數至衆封疆
之守至重故天子之喪諸侯不得越境而奔修服于其屬
卿供弔送之禮文八年穆伯弔得臣會葬此見於經傳者杜氏據
此謂弔葬皆使卿然傳有同軌畢至之文則當據彼傳如毛氏說

愚按魯會葬則書葬不會則不書卿會則書其人微者會則不書其
人胡傳本杜孔而趙東山證明之是也自穀梁有志葬危不得葬之
說而孫明復謂葬得常禮不書書葬者非常陳君舉謂會葬不書其
人有故而後書其人據成公弔晉景之喪而定王不書葬襄公送楚
康之葬而靈王不書葬諱其不臣于周而誦于晉楚也皆鑿生議論
隱三年三月庚戌天王崩秋武氏子來求賻

左王三月平王崩秋武氏子來求賻王未葬也○不書葬魯不

會

杜注

○但書來討而不見公往奔喪且志來求賻則隱公之罪

不貶自見

張洽集注

○不書葬魯不會葬也新王卽位不書魯不朝

也以書考之新王既立二伯各帥諸侯入應門左右禮也魯之

不朝則諸侯之不臣可知

揚時龜山集

○禮凡君之喪臣致謎曰致

廢衣於賈人不敢戚君也致賻曰綱甸於有司不敢以貨取也

今魯不供葬夫臣子之禮

程端學本義

○雜記列國之喪弔含謎明

臨皆備諸侯相爲且然况天子乎隱公若爲弗聞至使王臣責

賻無王之罪大矣

萬斯大學春秋臨筆

○天王崩公羊以爲天子記崩不

記葬故不書則桓襄匡簡景之志崩又志葬何也

楊子反質疑

桓十五年三月乙未天王崩 莊三年五月葬桓王

左綏也杜注七年乃葬○平王崩求賻于諸侯然後克葬桓崩

七年乃克葬者蓋承諸侯背叛王師傷敗之後力益不足矣夫

以天下而葬一人安可緩也書之以著天下臣子之罪莊王以

後王室益弱無有以緩葬書者而有速葬者抑禮滋畧歟

集注

○先書葬宋莊公合五月而葬之義後書葬桓王有乖七月而

葬之義見諸侯葬不失時而天子葬若此之緩則無王之罪自

見陳深讀春秋編

○莊王立越七年始葬桓王者考之桓十八年傳曰

周公欲弑莊王而立王子克辛伯告王遂與王殺周公黑肩王

子克奔燕由此觀之蓋以亂故

李康會通

○公數以爲此未言崩蓋

改葬也非也若誠改葬春秋應書改葬如改卜之類矣今不言

改葬非改葬也固當據經文

參劉敞推衍

○經于桓十五年三月書

天王崩而穀梁傳云不志崩所未喻范注亦不加勘

何焯讀書記

僖八年十有二月丁未天王崩

左冬王人來告喪○左氏云七年閏月惠王崩襄王不發喪而

告難于齊八年正月會洮謀王室襄王位定而後發喪據此則正月二月位已定何得至十二月而後告喪左氏不足憑也

集傳辨疑引趙匡

○前年傳曰惠王崩襄王惡太叔帶之難懼不立不

發喪而告難于齊今年盟于洮謀王室也然則盟于洮之時諸侯曰知王崩矣不應練而告諸侯也假使當時有難亦不能匿

喪彌年左氏既誤謂王以前年閏月崩則遂謂洮之會謀王室矣以洮之會謀王室見經書王崩在今年十二月則會襄王定

位而後發喪矣皆不可信

劉敞權衡

○趙氏辨左甚是觀春秋此書

月日甚詳必非逾年乃發喪也

張自超宗朱辨義

○傳稱惠王崩于七

年謂告喪以難故緩然無緩至一年之理如傳所云王子帶以襄王母弟出入宮掖豈能匿不使聞乃匿至一年之久此事所

必無

葉西充遺

○此志崩時日最詳確夫襄王已爲諸侯翼戴惠王

崩當速赴以召外援豈能秘喪經歲史本紀年表載惠王在位
二十五年竹書紀年亦同惟皇甫謐作二十四年蓋誤從左王
之稱 ○按十二月戊午朔是月無丁未此必有誤 顧棟高
朔閏表

文八年秋八月戊申天王崩 冬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
奔莒 九年二月叔孫得臣如京師辛丑葬襄王

左襄王崩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如莒從已氏焉九年二月
莊叔如周葬襄王 ○公孫敖如京師宋氏汪氏說見如京師門

○杜云卿共葬事禮也非也使卿共葬周末之陵替也非典之

正 劉敞
權衡 ○惡文公不自往也僖公成風之喪襄王比加禮故錄

之以責內 何休
注 ○諸侯不奔天王喪而以微者行東遷以來之

失也是時襄王使大夫來會僖公葬昭含成風又會其葬魯以
公子遂如晉葬襄公而後得臣葬襄王一則以其來不可不往

也一則以其如晉不可不如周也是故叔弓如宋葬平公季孫

意如如晉葬昭公而後叔鞅葬景王舍是魯無使卿會周葬者

矣趙泐○使卿會天王之葬者魯十二公於十二王始終二百

四十二年惟文公與昭公事僅見于春秋則似猶有禮者然公

不親往而使卿亦但愈於往會而不使卿及并不往會者而已

文之使得臣葬襄王者亦以報襄王會葬僖公又來錫命又舍

贈會葬成風加恩稠叠之禮也諸侯於天王應行之禮必待施

而後報而且施之過於禮報之不及於禮視周如列國而并不

如事齊晉之勤卽一葬事而陵替已極張自趙宗朱辨義○按

桓王而於莊王僖王崩葬并不闕焉僖公不葬惠王文公葬襄

王而於頃王崩葬不闕宣公葬匡王成公不葬定王襄公葬簡

王與文公使得臣葬襄王爲稱有禮

宣二年冬十月乙亥天王崩 三年春王正月葬匡王

桓王七年而後葬譏綏也。匡王四月而亟葬譏速也。

家語初 ○

宣葬匡王與莊之葬桓王喪之葬簡王皆使微者往其禮與會

葬諸侯同雖愈於并不往會者而春秋譏之。

張自起宗
宋辨義

成五年冬十有一月巳酉天王崩。

罪諸侯之不會也。

高閭集注

○天王崩晉合諸侯同盟于蟲牢不顧

甚矣。

孫復尊
王發微

○天子之喪諸侯相見揖讓入門而聞訃則不得

終禮况已聞而猶相與會盟乎春秋之諸侯不知有王故襄王

方崩則晉魯之卿會盟王都之側而不奔喪簡王方崩而邾與

晉衛修朝聘於魯而不修弔事甚者靈王之訃音已達於天下

而諸侯旅朝於荆楚且俟致襚執紼越歲踰時而後返而曾不

遣一介行李問國恤於京師也吁可歎哉。

汪克寬
纂疏

襄元年九月辛酉天王崩。

二年春王正月葬簡王。

案是月邾子
來朝冬衛侯

使公孫劉來聘晉侯使荀盞來聘

天王崩而四國得行朝聘者杜氏云辛酉九月十五冬者十月
初也四國行朝聘之時王之訃告未至於魯故傳善之徐彥疏○

知王崩赴未至者禮諸侯爲天子斬衰豈天子以九月崩當月
卽邾子來朝冬初卽晉衛來聘魯是有禮之國焉得受之猶如

襄二十九年吳子餘祭以五月被弑訃未至魯故季札以六月

至魯仍行聘事亦此類也

楊士勳疏

○三國朝聘左氏皆以爲禮杜

氏釋之曰王訃未至也公穀註疏咸主杜氏蓋按日而稽之非

臆度也胡傳必以爲訃告已及恐無所據

葉集案

○五月而葬速

杜預

○不書遣大夫如京師蓋使微者往著其慢也

顧棟高大事表

襄二十八年十有二月甲寅天王崩

左癸巳天王崩未來赴亦未書禮也十二月王人來告喪問崩

日以甲寅告故書之以徵過也葬靈王鄭上卿有事子展使印
段往伯有曰弱不可子展曰與其莫往弱不猶愈乎遂使印段
如周○甚哉左氏之繆也天王果以癸巳崩其既來赴獨不可
書癸巳之日而遂書甲寅之日哉又魯爲人臣豈可責其君來
赴之晚而徵過哉程端學三傳辨疑○案是月乙未楚子昭卒明年正

月公在楚不奔天子之喪而久留以待楚子之葬至夏五月乃
歸舉一魯而天下之諸侯可知顛倒極矣顧棟高大事表

昭二十二年夏四月乙丑天王崩 六月叔鞅如京師葬景王

三月而葬亂故趙鵬飛經筵○天子必七月而葬者使諸侯遠近俱

得會葬也今天王崩諸侯無一奔喪者昭公但使叔鞅往會又

以三月而葬是天子而用大夫之禮也高閔集注○子朝恃寵爭立

所以三月卽葬者蓋劉單欲使王猛急成喪以行事也卓爾康歸義

○王子未卽位卒不書崩葬

王子猛公穀說葬

昭二十二年冬王子猛卒

左十一月乙酉王子猛卒不成喪也○未卽位故不言崩周人

諡曰悼王

杜注

○言王所以明當嗣之人也言子所以見未踰年

之君也言猛所以別羣王子也不崩不葬降成君也

孫復尊王發微

天子諸侯未踰年皆稱子皆名皆卒

家鉉翁詳說

○公羊曰不與當

父死子繼兄死弟及之辭也非也言卒者未踰年之君言王子

者以子禮治之猶子赤子般皆言卒也穀梁曰卒失嫌也非也

猛未踰年不可言崩又不可言薨是以通言卒爾何嫌之失又

曰此不卒者也非也猛雖未成君謂之小子王卒固當告於諸

侯若諸侯之未成君者卒乃不書爾

劉敞權衡

○古者天子崩未踰

年太子不敢稱尊其不敢稱尊也非特不敢上擬乎天子而成

天子之尊并不敢下同乎諸侯而成一國之尊蓋孝子順讓其

親之道然也則其書卒亦宜矣

華學未疑義引高紫起說

○書公薨

公羊賊不討不書葬辨仇在外不責其討辨以討母葬子之說辨兩不克葬左發說辨

穀梁不

啖子曰公薨必書其所詳內事重凶變也遇弒則不地穀梁云不地

故也是也趙子曰公薨必於正寢以就公卿也大位奸之窺也危病

邪之伺也若蔽於隱是使小人女子得行其志也

陸洵纂例引

人君終於路寢見卿大夫而終正終也薨於燕寢不正其終也

程子經說

魯十二公得終於路寢者莊宣成三公而已

李廉會通

張氏洽說見內諱弒君門隱十一年

穀梁葬而後舉諡所以成德也於卒事乎加之矣

桓十八年

穀梁曰葬稱我君接上下也趙子曰接稱我君以別他國且敬辭

集傳辨疑

葬必曰我君所以隆君父之恩盡忠愛之義至于此時詳味書法然

後有以大警動於其臣下者

呂本中集
解定元年

魯十有二公見葬者九文宣成襄定葬而得節者也桓莊僖昭葬而緩者桓以故而九月莊以亂而十一月昭以喪後至而八月皆有爲而然是雖緩也而無所嫌則慢葬而已矣僖葬以七月未見其所以然而制擬天子文公之事親亦已悖矣

葉夢得傳
文元年

公羊賊不討不書葬辨

弑而書葬諱國惡也然不書地則雖諱而亦不可掩矣桓被戕而書其地者葬在外不可沒也隱閔不書葬者遇弑不以君禮成其喪也僖文而下墓葬皆以君禮昭公客死而喪至定公必殯而後卽位季孫雖不臣猶不敢不成其君喪也嗣君未踰年書卒不地不得以君禮葬降成君也子般子赤實弑而諱同成君也此皆魯史遺法不待

筆削而義已明所謂策書之大體也公羊穀梁不達斯義於春秋弑君不書葬爲之辭曰賊不討不書葬然內於桓公書葬辭窮則又近其辭曰讐在外也外於許悼書葬而辭窮則又遁其辭曰是君子之赦止也至於蔡景書葬無以爲辭又有爲之說者曰遍刺天下之諸侯也學者習聞其詞義之雋未有能辨其失者由不知有存策書大體之義故也今考之經傳以求魯史策書之法則內之葬成喪而後書不成其喪則不告於諸侯諸侯亦不來會故不書也傳曰改葬惠公公弗臨故不書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蓋公避不爲喪主則禮不成禮不成不書也外之葬以我往會而後書或彼不成喪而不來告或來告而此不會皆不書也

趙步屬辭

公穀以爲弑君討賊則書葬不討則不書葬而內於桓公之仇未復而葬不可以通則以爲不責其踰國而討也於閔公之賊既討而不

葬不可以通則以爲不以討毋葬子也外於宋捷齊光晉卓衛剽之賊既討而不葬於蔡景許悼之賊未討而葬不可以通則多爲之辭說非也內而赴於諸侯以禮葬則書不赴於諸侯不以禮葬則不書外而魯在會則書不往會則不書因乎舊史非有筆削正朱子所謂崩薨卒葬無甚意義者也

張自超宗朱辨義總論

○內弑書薨而以不地著之

臣子隱諱之義應然也胡傳謂舊史必以實書聖人削之似未然也夫桓弑隱慶父弑閔如舊史歸獄兩人而得其實則當夫子之時著於國史信於耳目已二百餘年魯之後君魯之孟氏雖孝子孫孫不得改夫子何爲而削數百年徵信之史以疑後人哉是必舊史書公薨于蔿氏公薨于武闡夫子不得已而削其地以不沒其實也古史官雖以直爲職而臣子於君有隱諱之義史不直書者不可以直書史直而故曲之豈義也哉又公穀以爲賊未討則不書葬伊川文定

皆取其說竊有疑焉內而隱之賊未討不葬是已桓之仇未復而葬
閔之賊既討而不葬何邪外而衛完齊諸兒陳平國之賊討而葬宋
與夷齊舍齊商人晉夷臯鄭夷晉州蒲莒密州薛比齊荼之賊未討
而不葬是已蔡固許買之賊未討而葬宋捷晉卓齊光衛剽之賊既
討而不葬何邪蓋內而以禮葬則書不以禮葬則不書外而來告往
會則書不來告不往會則不書舊史據事之實夫子因史之文而討
賊不討賊書葬不書葬謂出於夫子之筆削者非也如以賊不討不
書葬爲夫子削之何難并削蔡景許悼使歸於一而顧自變其例使
後人求其故而不得哉且以春秋字法文義論之內而薨稱公稱夫
人葬稱我君我小君我者對人而言謂諸侯之來會葬我君我小君
也隱志在讓桓桓弑隱必託爲成隱之志不成諸侯之禮以葬不赴
於諸侯諸侯無來會者則舊史不可以書葬我君隱公矣左氏曰隱

之不葬不成喪也蓋得史不書葬之義外而卒稱名葬舉諡名之者從彼來赴之詞諡之者爲我往會之詞卒則曰某國某爵某卒葬則不曰某國葬某公而曰葬某國某公也魯不往會者舊史不可以書葬某國某公矣故內而以禮葬則史書之不以禮葬則史不書外而魯往會則史書之魯不往會則史不書夫子一仍之而已

又隱十一年

公羊云內賊不討不書葬外仇不復言葬然考經所書若蔡景許悼之書葬則所謂賊未討不書葬者其說未信矣然則或葬或不葬者謂何曰禮成而葬者書葬委屍而藁葬者不書葬蓋凡所謂葬者非徒掩之于土已也將必有子孫之踊從焉公卿之備位焉鄰國之財莫焉凡賊既討者必重更棺斂古于鄰封成禮而葬蓋元凶既去而忠臣孝子得以自盡其心也如是而安得不書葬若賊未討者往往逆賊猶擅國柄對其君父藁葬路隅若樂書以車一乘葬厲公子東

門之外鄰封不與知公卿不備位則是不成乎葬也如是而安得書葬更有逆子推刃其父欲自掩弑逆之迹反告于鄰封隆禮以葬四鄰諸侯亦皆遣使以供其事則是實行葬禮矣如是而又安得不書葬然則凡討賊者成禮而葬則經亦書葬非以討賊之故書葬也凡賊未討者多委棺暴屍不成乎葬則經亦不書葬非以不討賊之故不書葬也是則或葬或不葬聖人一皆據實書之耳

顧棟高
大事表

公穀賊不討不書葬之說有不通則爲之辭於魯桓云魯在外於蔡景云不使父失民於子於許悼云赦止夫君父遇弑臣子討賊以異地而可免以父子而可恕豈春秋意乎當以左氏不成喪之說爲是成喪則諸侯會葬不成喪則諸侯不會葬會葬則書不會葬則不書就魯言之隱生爲攝主其弑不以君禮成喪可知閔幼年遇亂誰成幼君之喪者就他國言之外弑君二十四書葬者五衛桓齊襄陳靈

蔡景許悼皆成禮而諸侯會之也其無論成喪與否皆不書葬者六
吳夷昧僚楚頽虔莒庶其密州吳楚之君本不書葬莒亦本無書葬
者其不書葬傳明著其不成喪者五齊懿則納諸竹中也鄭靈則改
葬于七年後也晉厲則葬于翼東門外以車一乘也齊莊則葬諸士
孫之里四娶不躐不以兵甲也齊荼則殺諸野墓之下葬諸及冒涓
也餘八君如宋馮之於殤晉惠之於卓齊商人之於舍宋鮑之於昭
衛衍之於剽皆寇讐不啻肯成其喪乎則宋御說之於閔晉黑臀之
於靈薛惠之於比其不成喪亦可知矣若夫討賊之義卽見于見弑
之時有繼書如殺州吁殺夏徵舒卽知賊旣討無之卽知賊未討又
何必寓此意於不書葬之中哉

萬斯大
隨筆

隱十一年冬十一月壬辰公薨

三傳見內諱弑君門諸說見前總論○君終不於正寢而於他

處則著其不正終所以危之也不書地則知其爲弑矣

高閔集注

○

遭故不能具禮以葬故不書

呂大圭或問

○胡傳云隱公見弑魯史

舊文必以實書其曰公薨者仲尼親筆也豈有聖人作經而反

爲亂賊隱諱者乎愚故曰春秋皆魯史舊文聖人斷之以義也

陸奎勳義存錄

○按啖劉諸儒從公羊謂賊不討不書葬非也辨見前

桓十八年夏四月丙子公薨于齊丁酉公之喪至自齊 冬十有

二月己丑葬我君桓公

左穀胡氏張氏說見內諱弑君門○桓公書葬公穀以爲仇在

外不責其踰國而討文定因之其說之害義甚矣內賊必討外

仇必復臣子之心其義一也烏得以其在外而寬其復仇之責

哉夫子於其葬也而仍舊史以書葬正以治魯臣子忘仇之罪

而非原其在外而寬之也

張自超宗朱辨義

○按諸說從公穀者均刪

莊三十二年八月癸亥公薨于路寢 閔元年夏六月辛酉葬我

君莊公

公羊路寢者何正寢也○穀梁寢疾居正寢正也男子不絕於

婦人之手以齊終也○天子諸侯皆有二寢父居高寢子居路

寢夫人居小寢

何休

○公薨皆書其所謹凶變

范甯

○莊公薨于路

寢不爲不正然大倫不明而宗嗣不定兵柄不分而主威不立

是以嗣子受禍幾至亡國

胡傳

○魯之宜立唯莊公以適子爲得

正隱桓僖宣襄定哀皆庶孽也其終也亦唯莊以路寢爲得正

僖以小寢絕于婦人之手懷宴安也文以臺下襄以楚宮荒游

觀也定以高寢避昭也猶近正矣

劉逢祿公羊何氏釋例

閔元年左葬莊公亂故是以緩○魯君之葬皆不過五月之期

惟桓公見戕于齊九月而後葬昭公客死于外八月而後葬莊

公之薨至是十有一月以國亂也

汪克寬纂疏

閔二年秋八月辛丑公薨

左公張駁胡氏說見內諱弑君門○不書葬辨見前○以亂故或不成禮葬而史不書耳穀梁不以討母葬子之說謬也母何妨自討子何妨自葬况討母是齊人討之與葬閔何關

程端學辨疑

僖三十三年冬十有二月乙巳公薨于小寢 文元年夏四月丁

巳葬我君僖公

左卽安也○穀梁小寢非正也○傳發此例者以隱公不地桓

公非正今僖公雖卒而没于婦人之手故發傳以惡之也

楊七助疏

○周制王宮六寢路寢一小寢五君日出而眠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眠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是路寢治事之所小寢燕息之地也公羊以西宮爲小寢魯子以諸侯有三宮則列國之

制蓋降于王其以路寢爲正則一爾

胡傳

左葬僖公綏作主非禮也杜注公實以十一月薨文元年閏三月并閏計之七月乃葬故傳云綏非也劉原父據經書十二月葬明年四月葬不得云綏傳文綏字連下作主爲句杜誤連上讀所辨是見書作主

文十八年春王二月丁丑公薨于臺下 六月癸酉葬我君文公

穀梁非正也○或謂因隕而斃故以非命而終今雖莫考其詳

然經書薨於臺下則其失正可知

汪克寬纂疏

宣十八年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 成元年二月辛酉葬我君

宣公

成十八年八月己丑公薨于路寢 十二月丁未葬我君成公

左公薨于路寢言道也葬我君成公書順也○薨于路寢五月

而葬國家安靜世適承嗣故曰書順杜注

襄三十一年夏六月辛巳公薨于楚宮 冬十月癸酉葬我君襄公

左公作楚宮穆叔曰太誓云民之所欲天必從之君欲楚也夫

故作其宮若不復適楚必死是宮也六月公薨于楚宮○穀梁

楚宮非正也○公朝楚好其宮歸而作之故名何不居路寢而

安所樂失其所也杜預○小寢猶非正况別宮乎汪克寬纂疏引薛季宣

昭三十二年十有二月己未公薨于乾侯 定元年夏六月癸亥

公之喪至是乾侯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左公薨於乾侯言失其所也○或曰桓公薨於齊昭公薨於乾

侯皆沒於外或弑或非弑何以辨歟經書公與夫人如齊公薨

於齊喪至自齊夫人孫于齊則桓之弑可知書公在乾侯薨于

乾侯喪至自乾侯葬我君昭公則非意如弑公可見矣汪克寬纂疏

左季孫使役如闕將溝焉榮駕鷩曰生不能事死又離之以自

旌也縱子忍之後必或恥之乃止秋七月癸巳葬昭公於墓道

南孔子之爲司寇也溝而合諸墓○昭公薨半載餘始以喪歸

歸及踰月而遽葬見魯之臣子無恩於先君如此高闕集注○喪至

閱三時之久季孫固無心乎歸其喪也喪至踰月卽葬其禮殺

矣逐君而客死死又廢其嫡旅櫬久不至至又薄其葬且欲溝

絕墓兆而惡其諛意如罪通天矣

洪咨夔春秋說

定十五年夏五月壬申公薨于高寢 九月丁巳葬我君定公兩

不克葬戊午日下昃乃克葬

穀梁高寢非正也○高寢官名言失其所杜注○說苑諸侯正寢

三一日高寢二日左路寢三日右路寢高寢者始封君之寢二

路寢者繼體君之寢其二何子不居父寢故二高祖之寢故曰

高嗣君不敢居故傳云非正也

張尙瑗穀梁折諸

左葬定公雨不克襄事禮也杜注雨而成事則若汲汲於欲葬也○穀梁葬既有日不爲雨止禮也雨不克葬喪不以制也○公羊說雨不克葬謂天子諸侯也卿大夫臣賤不能以雨止穀梁說葬既有日不爲雨止左氏說士葬先遠日辟不懷言不汲汲葬其親不可行事廢禮不行庶人不爲雨止謹案論語云死葬之以禮以雨而葬是不行禮穀梁說非也宜從公羊左氏之說王制疏引許慎異義○此與葬敬羸皆越日也彼日中此日昃葬日虞所以甯親也日而轉辭也猶及虞也日乃難辭也失虞期矣志禮之變以存孝子之心也御纂直解○葬之日日中而虞所以安親之神也今日下昃乃克葬則是無虞祭無虞非禮矣湛若水正傳

○杜義以汲汲欲葬爲嫌待次日雨霽而葬乃必誠必信之道

較穀梁爲勝

陳祖范釋

○禮葬用朝至日中已踰朝故曰而綏辭

也至日下昃將近夕故曰乃難辭也古日未中過中皆曰昃故

以下昃別之則知中前爲上昃也或以下昃爲晡時晡時卽夕

也古者罪人之喪以昏殓果爲晡時是以罪人之禮葬其君也

可乎

從惠氏士奇說

於是知日過中卽爲下昃

高澗然釋經

○按左穀義異

諸儒從穀梁者多家氏汪氏則兩從之今讀宣八年徐氏庭垣

高氏澗然之論則從左爲是兩宜止葬惟下昃乃克葬不能無

譏耳徐高說俱見夫人薨葬門宣八年應參看

○內未踰年之君稱子稱卒不書葬

杜氏先君未葬不書葬說辨

莊三十二年冬十月己未子般卒

左傳見內諱弑君門○公羊子卒云子卒此其稱子般卒何君

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旣葬稱子踰年稱公何以不書葬未踰

年之君也。○凡未踰年君卒書曰卒未成君故不書崩薨也先

君未葬則名之既葬則不名外諸侯未踰年而卒則不書陸前

引疏○魯嗣子卒者三子般子赤子野先君未葬則名之父前

子名也既葬不名赤是也李廉○在喪故稱子書名先君未葬

也稱卒未成君也不書弑諱也牛運○杜云先君未葬故不書

葬非也未逾年則不成君不成君則不書葬苟逾年矣先君雖

未葬固當君之苟未逾年先君雖已葬猶非君也君則葬之非

君則不葬之所謂一年不二君也然則以年爲限不以先君葬

爲限劉敞○公羊曰何以不書葬有子則廟廟則書葬無子不

廟不廟不書葬按此未踰年之君故不書葬爾非以有子則廟

無子不廟也程端學三

文十八年冬十月子卒

左傳胡氏陳氏說見內諱弑君門○子赤也諸侯在喪既葬之

稱范

○稱子成之爲在喪之君也不名既葬也凡君未葬稱子

某既葬稱子書卒不書弑諱之也

牛運震傳

○既葬不名成之爲在

喪之君也文公以六月葬故不名與子般異也王子猛亦是既

葬而卒而書子猛者以別於子朝又是一例

顧棟高大事表

○曲禮孔

疏引作子惡卒多惡字蓋以意加

陳樹華集解改正

襄三十一年秋九月癸巳子野卒

左公薨於楚宮立胡女敬歸之子子野九月癸巳卒毀也○未

踰年之君也名者襄公未葬也不薨不地降成君也

孫復尊王復微

○

按顧氏復初本趙木訥說以子野爲弑甚有見詳季氏專魯門

○書作主

杜氏誤句讀辨

文二年春王二月丁丑作僖公主

左書不時也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杜注諸侯以上反虞則免喪故曰卒哭口柩已遠孝子造木主立几筵焉特用喪禮祀之於寢三年喪終遷入於廟○公羊虞主用桑練主用栗用栗者藏主也作僖公主何以書譏不時也何休註禮平明而葬日中而反虞謂之虞者親喪已下壙皇無所親求而虞事之虞猶安神也用桑者取其名以副孝子之心期年練祭埋虞主於兩階之間易用栗也桑主不文吉主皆刻而諡之藏於廟室中禮作練主當以十三月○穀梁立主喪主於虞吉主於練作僖公主譏其後也作主壞廟有時日於練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楊疏作主在十三月壞廟在三年喪終傳以事相繼故連言之非謂作主壞廟同時也○五經要義曰木主之狀四方穿中央以達四方刻諡於背

擊虞決疑要注曰廟主藏於戶外西廂之下有石函故名宗祏

徐堅初學記○按穀梁范注楊疏文繁義同○禮記外傳曰人君既葬之後日中虞

祭卽作木主以存神未葬以前懸重於庭以代主廟主用木者木落歸本有

始終之義天子廟主長尺二寸諸侯一尺四向孔穴午達相通

漆書證號曰神主葬後孝子心目無所覩故用以主其神也太平御覽五百三十

一○五經要義曰虞主用桑桑猶喪也喪禮取其名練主用栗

栗者敬也祭禮取其恭又○祭所以有主者何言神無所依據

孝子以主繼心焉所以虞而立主何孝子既葬日中反虞念親

已没棺柩已去悵然失望彷徨哀痛故設桑主以虞所以慰孝

子之心虞安其神也梁履繩補釋引莊述祖輯白虎通闕文○主者神象孝子既

葬心無所依所以虞而立主事之小祥以前主用桑者始死尙

質既練易之藏於廟以爲祭主練主夏以松殷以柏周以栗通

典

古禮門引
許慎異義

○左氏曰祔而作主曲禮曰措之廟立之主曰帝然

人子於親不忍一日使無依焉故始死依以重既葬依以主重

埋則桑主作桑主埋則栗主立豈有既虞卒哭不存其象俟祔

而後爲之乎然則左氏曲禮之說蓋曰作主將以祔廟非祔而

後作之也

陳祥道
禮書

○事亡如事存故作主以象神而祭之禮既

葬作主於墓不終日而虞祭不忍一日忘親也僖公元年四月

葬今乃作主慢而違禮甚矣

張洽
集注

○毛西河曰禮卒哭之明日

以主祔是作主在五月既葬時今越十五日故曰綬也

葉西
究遺

○

案左氏以三年爲斷穀梁以練爲斷而儀禮士虞禮記云卒哭

明日以其班祔檀弓云殷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蓋以

周祔太蚤急於神其親則儀禮之云祔蓋卽以卒哭之明日入

主於廟矣殷練而祔卽穀梁之說也鄭康成注儀禮云祔已主

反於寢楊氏勛疏穀梁亦云作主壞廟不同時蓋俱以左氏三年之說爲是故遷就其說總之祔有三說謂卒哭而祔者儀禮明日以其班祔是也謂練而祔者穀梁於練壞廟是也謂三年而祔者左氏喪畢吉祔是也汪氏克寬謂卒哭而遷廟遠用吉祭非人情故文定取穀梁之說練祭易粟主而後祔廟也顧棟高表○當以左氏爲正檀弓曰周卒哭而祔殷既練而祔公穀所言

殷禮也魯用周禮不得從殷

朱朝瑛畧記

○劉用熙曰卒哭而祔者

告新主以當入祖廟而告祖父以當遷他廟也既告則新主復于寢三年喪畢遇四時之吉祭而後奉此主入廟此周禮也今傳言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者謂如小祥大祥禫則就寢特祀此主若烝嘗禘之常祭則不於寢而於廟合祭也然與禮異矣今案劉說得之蓋傳爲作主故生此論其曰烝嘗禘於廟者就

新主言耳杜注不明此義直云宗廟四時常祀自如舊則與上

文意不貫屬

陸繁左傳附注

○傳曰凡君薨卒哭而祔祔而作主特祀

于主烝嘗禘于廟此作主祭祀吉凶之節也既葬反虞於是卒哭而以神祔于祖尸柩已遠乃造木主立几筵焉特禮以祀之冬烝秋嘗時祭之事俟三年大禘遷主于廟乃同於吉此皆於

廟行之不於主也然則急作主者以伸孝子之思緩用禘者以終三年之制文二年二月作僖公主傳曰書不時也過葬十月

違祔祖之時故書之以譏其緩閔二年夏五月吉禘于莊公傳

曰速也莊薨二十二月喪制未闕未應吉而吉禘且不于大廟

而于莊公故詳書以譏其急也

馬驥左傳辨例

○愚按顧氏所攷三說

魯用周禮不得從殷則從左氏卒哭而祔當如朱氏說至汪氏疑卒哭遷廟遠用吉祭之非人情故文定取穀梁之說以爲既

練而祔則不若陸氏祭馬氏駙之解左傳爲確作主非卽遷廟之期吉祭必待三年之後可無疑乎早期從吉之非情也○公

羊曰譏不時也欲久喪而後不能也

禮作練主當以十三月文公欲服喪三十六月十九

月作練主又不能卒竟故以二十五月也

愚謂魯文公情人也恐不能有志久喪蓋

是時逆祀有萌議論未定綏於作主以是故也禮旣葬而作主奉主反虞虞而祔孫從於祖旣祔仍特祭於寢終喪祔乃以入廟此禮之常節文公欲躋僖於閔之上所以綏於作主當祔而不知所祔故也及是羣下並從邪議乃始作主而依神大事太廟遂躋僖於閔之上而行祔廟之禮春秋先書作主次書逆祀言綏於作主乃逆祀之端耳

家鉉翁詳說

○前年傳曰葬僖公綏作

主非禮也杜氏讀綏字以上爲一句作字下爲一句非也僖以十二月薨以明年四月葬凡五月不得云綏杜本欲遷僖公之

葬在十一月則除喪在文二年十一月因以文納幣爲十二月則與傳合而不顧理乖也傳文言葬僖公而作主綏卽此年書作主是也杜欲遂其說不願作主非禮也之語無所繫豈傳議葬綏又譏不當作主乎劉敞 ○作主當於既葬時今越十五日故以緩作主爲非禮杜誤句讀遂致費解徐庭垣 ○既葬卽虞既虞卽作主而耐此不可緩者乃僖之主作于明年二月緩甚而非禮矣傳因葬僖公而言緩作主見作主當於葬後不當在

明年也合從劉氏讀陶斯大

○書夫人薨葬

夫人子氏左公說辨 哀姜齊人以歸胡程說辨

亡妾母以子貴非失禮之事 毛氏牛氏論辨 敬震而不克

葬穀梁說辨 胡氏答說之說辨 齊歸左氏以爲婦辨 定

婦不稱辨 不稱夫人哀未君辨 孟子不稱夫人小君孔子

夫人薨例不地義見下隱二年葬稱小君以姓配諡義見下莊二年

夫人之尊與君同故薨葬一如君禮

吳徵纂言葬二十二年

魯夫人見經文姜哀姜聲姜穆姜齊姜書薨書葬子氏以隱公在不書葬出姜歸齊并不書薨孟子以同姓諱而畧之妾母見經仲子卒在春秋之前成風敬嬴定姒皆書葬稱夫人小君與正嫡無異唯定十五年姒氏卒以哀公未卽位故不成小君之禮

汪克實纂疏隱二年○按齊歸

非妾母葬見下諸家誤列入者從刪

杜氏言夫人喪禮有三薨則赴於同盟之國一也既葬反虞於正寢所謂反哭於寢二也卒哭而祔於祖姑三也若此則書薨書葬其或不赴不祔則爲不成喪不稱薨不言葬按杜氏所述本隱三年傳例然哀姜殺於外不可言赴八年然後致不可言祔其薨葬無異文何也蓋喪有服葬有制事有異常史有變法左氏亦言其大槩爾定姒哀公親適母也必無不祔之理傳言不祔妄矣春秋時有妾母用夫

人禮者有適夫人而不用夫人禮者用夫人禮雖妾母書夫人不用夫人禮雖嫡夫人不書夫人策書實錄而已

趙汴屬辭

襄夫人之娶不見于經而左氏以齊歸爲娣非也未有志娣之葬葬而反削夫人之葬葬者也歷襄昭定哀而未嘗別見襄夫人之葬以此知齊歸之爲嫡也襄之篇並書三夫人之葬葬何以知穆姜之非襄夫人也夫人之葬未有不見于經者隱僖二夫人未書娶也而葬葬見于經桓莊二夫人之大惡也而葬葬不削宣夫人姜氏娶見于經矣而再世未志其葬以是知爲穆姜也此不待傳而知者又况傳載穆姜之事獨詳乎哀姜之行得罪于先君齊人討之而魯以其喪歸葬以夫人雖失禮而又以見僖公之厚也出姜以子弑見逐而不得歸耐于先君則宣公敬嬴之惡極矣成風敬嬴定姒之卒書葬葬稱小君非禮也而是時魯尚有君也故諸大夫從君所欲姒氏卒不

書薨葬不稱小君禮也而非能行禮也季氏弱其君不使備禮君贏而不敢專也孟子卒不書薨葬不志蓋季氏逐其君而並黜其夫人也哀不能定其身况能正季氏哉傳稱昭夫人之喪孔子適季季氏不統則惡由季氏明矣方苞通論○內夫人之薨必書惟罔定哀不書罔未娶也哀未薨也定則或未薨或卒于公子時也 又

周禮小史卿大夫之喪賜諡讀誅止賜卿大夫不賜婦人則婦人法不當諡故號當繫夫釋例曰諡者興於周之始王變質從文於是諱焉傳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故易之以諡末世滋蔓降及匹夫爰暨婦人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諡以明所屬詩稱莊姜宣姜卽其義也是言婦人於法無諡故取其夫諡冠於姓之上生以夫國冠之韓姞秦姬是也死以夫諡冠之莊姜定姒是也若先夫而死則夫未有諡或隨宜稱字故惠公元妃孟子卒不稱惠也其末世

滋蔓則爲之作諛景王未崩妻稱穆后如此之類皆非禮也繫夫諛者夫人而已衆妾不合繫夫以字配姓其聲子戴媽有諛者皆越禮妄作也

孔疏隱元年

婦人無爵何諛之有先王之制但取夫之諛冠於姓之上以明所屬詩所謂莊姜宣姜共姜經所謂宋共姬是也豈有不繫其夫而別自爲諛者哉

高閔集注莊二十二年

老泉諛論云婦人有諛自周景王穆后始愚按魯惠公聲子已有諛在春秋之初

王應麟困學紀聞

春秋婦人有諛魯之聲子敬嬴文哀聲穆諸姜齊宋兩共姬此國君夫人之得諛者穆伯之妻敬姜此大夫妻之得諛者鄭武姜秦穆姬晉懷嬴衛之宣莊二姜宋桓許穆首悼此因國君之諛而名之者諛以表德婦人以三從爲德夫之德卽其德故禮從夫諛

隨隱漫錄

姜母志僭辨說毛氏牛氏說見下文四五年謝氏說見書魯夫人門
文四年愚按見書魯夫人門總論

隱二年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

隱公夫人

穀梁夫人薨不地夫人者隱之妻也卒而不書葬夫人之義從君者也范甯曰薨從夫稱薨不地無出竟之事薨有常處○左氏以爲桓公之母公羊以爲隱公之母穀梁知是隱公之妻者以隱爲君而亦稱公故妻亦稱夫人也夫既不葬故其妻亦不葬而左氏以爲桓母桓未爲君其母稱夫人是亂嫡庶也公羊以爲隱母則隱見爲君何以不書葬若以讓不書葬何爲書夫人楊士○書薨婦人從夫者也公在故不書葬於此見夫婦之助義程子○邦君之妻國人稱之曰小君卒則書薨以明齊也胡
○左傳以子氏爲仲子謂元年歸則豫凶事安有其人未死而

歸則平仕預謂隱讓桓爲太子成其母喪以赴於諸侯審如此則考官當加謚號矣公羊又以爲隱之母然孟子旣爲夫人則聲子仲子均非正嫡聲子安可僭小君之號成風敬嬴所以稱夫人以僖宣二公尊妾母也隱公若果尊其母爲夫人則當葬以小君之禮而書於經矣

汪克寬纂疏

○隱妻也以爲隱母者非也

書薨而不書葬以是知其非隱母也何以不書葬隱志乎讓不以夫人之禮葬也不以夫人之禮葬則書薨何也猶隱不行卽位之禮而史必書公也惟書公然後知不書卽位爲志乎讓也惟書夫人薨然後知不書葬爲不用夫人之禮也傳謂夫人之葬從君非也古者葬各有期傳載晉荀躒如周葬穆后經書紀伯姬之葬紀侯尙存則謂君在而不葬與雖葬而不書皆未得其義也

方苞直解

○伊川從穀梁而文定及諸儒皆因之議論極爲

明晰黃楚望趙東山篤守左氏誤矣不書葬穀梁以爲夫人之
義從君者也竊意不書者赴告會葬虞祔卒哭隱自挹損諸禮

不備故也

徐卓經義
未詳說

莊二十一年秋七月戊戌夫人姜氏薨 二十二年春王正月癸

丑葬我小君文姜

桓公夫人莊公母

薨寢祔姑赴於諸侯故具小君禮書之杜頌○以文姜之醜行而

卒以國君之母寵榮終身此魯禍之所以未艾也

張洽
集注

穀梁小君非君也其曰君何也以其爲公配可以言小君也○

言小君者比於君爲小俱臣子辭也文者諡也夫人以姓配諡

欲使終不忘本也

何休

○夫人姜氏弑逆淫亂得罪於宗廟雖以

子母之故不忍棄絕則葬之足矣又別爲之諡曰文大失矣

高閏

集注

○文姜之行甚矣而用小君之禮蓋已歸爲國君母臣子致

送終之禮雖欲貶之不可得矣

胡傳

○文姜之惡極矣春秋終始

以夫人書之孰謂春秋奪人之爵甚至貶及天王哉書文姜之

葬如此孰謂不書葬者爲貶哉

黃震日鈔

○婦人從夫之諡至於未

世有自爲諡莊姜定姒從夫也魯桓之夫人文姜襄之母定姒

景王之后穆后自爲諡也宋共姬則又以節行彰著而獨得美

名者也要以從夫爲正

家範翁詳說

○夫人以君之諡爲諡常也魯

夫人無一從君之諡者變也蓋自文姜始也

方苞直解襄三
十年葬宋共姬

僖元年秋七月戊辰夫人姜氏薨于夷齊人以歸十有二月丁巳

夫人之喪至自齊

二年夏五月辛巳葬我小君哀姜

莊公夫人
僖公嫡母

左閔公之死也哀姜與知之故孫于邾齊人取而殺之于夷以

其尸歸僖公請而葬之○公羊夷者何齊地也夫人薨于夷則

齊人以歸桓公召而縊殺之○穀梁夫人薨不地地故也非也

假如歸甯死于其國豈得云不地乎且君被弑桓在齊則言地隱在國則不言地可知在外薨者不以有故無故皆當書地此理昭然

陸道辨疑引趙匡

○文定及程沙隨皆謂齊以喪歸魯夫魯之

去齊無越一百七十日始至之理經凡言以歸者歸其國也戎伐凡伯于楚邱以歸杞伯逆叔姬之喪以歸是也凡言歸者歸於魯也王使榮叔歸舍且贈齊人歸公孫敖之喪是也當從左氏謂齊以其喪歸也蓋齊既殺之于夷以喪歸於齊國然後魯請而歸於魯爾所以下云夫人氏之喪至自齊而不言至自夷與至自乾侯異文也

汪克寬纂疏

○穀梁地故也非也夫人在國薨於內寢故不地設歸甯而道卒或卒於母家亦可不地乎然則

何以知其爲故也魯夫人奔而薨於外而齊以其喪歸則故可知矣

方苞直解

○先言薨于夷而後言齊人以歸爲內諱而仍不設

其實

何焯讀
書記

○左曰齊人殺哀姜爲已甚矣穀梁曰爲齊桓諱

殺同姓也按哀姜肆惡通慶父弑二君齊桓殺之宜矣於桓何

諱焉

黃永年南莊類
纂四傳異同辨

僖公請而葬之故告於廟而書喪至

杜

○哀姜賊子般弑閔公

齊桓已正其罪所謂大義已絕不可以入宗廟者也夫慶父通

國母弑兩君得易名而有後於魯則無惑乎哀姜之歸喪致廟

矣使歸喪果出齊桓意魯亦當援大義以絕之齊桓既行義以

賊其在生而反蔑義以憐其既死必不然矣故哀姜之歸喪先

儒以爲魯請之而深罪僖公季友者是也

張自超宗
朱辨義

哀姜淫逆其死也不葬於其地而以歸魯魯人受之葬之以禮

又別爲之諡是知有母而不知有宗廟矣

程端學
本義

○先儒謂子

無紕母之義竊意既得罪於夫宜絕於宗廟以私禮葬可也以

小君禮祔不可也

季本私考

○文姜哀姜之葬譏魯之失賊也有罪

而喪以小君之禮典禮之亂一至於此

張自超宗朱辨義

文四年冬十有一月夫人風氏薨

文五年三月辛亥葬我小君

成風 莊公妾僖公生母

辨僭嫡變禮謝氏說見書魯夫人門○成諡也

孫復尊王發微

○此禮

例也夫人者莊之媵僖之母也媵無稱夫人者惟其子嗣位則

母以子貴正名夫人以子既爲君則邦人上下不敢於君之母

有異稱也但嫡夫人在則喪葬諸禮不能備文至適夫人薨而

祔姑反哭成喪諸禮無一不備則并書曰葬我小君某氏所以

正其爲夫人之禮也今嫡夫人哀姜早已死齊則此稱夫人後

此書葬於禮最宜而胡氏以爲越禮誤矣春秋書法謹嚴全在

比例後此以子貴正夫人者一宣人年一襄四年皆先書夫人

某氏而後書葬我小君某氏前後一例並無異詞則此在魯行之謂之禮而在史官書之卽謂之例故曰此禮例也胡氏不識禮例先以此極貶風氏而後於敬嬴則與此所貶不合無所置

喙

毛奇齡傳

○毛氏說又見書魯夫人事門○以妾僭嫡春秋之所

惡也以子尊母則春秋不得而奪之蓋子以母貴母亦以子貴成風者僖公之母在文公爲妾祖母其薨也適夫人哀姜已前死則此稱夫人後此書葬於禮爲宜不然聖人豈以僭分悖倫之事屢書不一書於經而並無貶詞邪後世諸儒紛紛爭論至爲卑其身則失位賤其父則無本之議亦見其考禮之不詳而持議之已苛矣

牛運震傳

○愚按諸儒皆云僭嫡非禮毛氏牛氏獨

敬嬴定嫡皆嫡先亡足折舊說而證禮制至其所引齊歸則本係嫡而非廢辨見後故刪節之

文十六年秋八月辛未夫人姜氏薨 十七年夏四月癸亥葬我

小君聲姜

信公夫人文公母

九月乃葬慢也不稱信姜而別爲之諡非禮也

高陽集注

宣八年六月戊子夫人嬴氏薨 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兩

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

文公姜宣公生母

公穀並云熊氏又諡爲頃頃惡諡不應加於君母當從左氏爲

敬嬴

陸濱辨疑引趙匡

○敬諡而嬴氏公穀作頃熊則以秦女爲楚女

矣且諡法甄心動懼曰頃例無諡小君爲頃者公穀之好異而

無理類此

毛奇齡傳

○案公穀作頃熊聲之譌唐韻正一東熊古音

羽陵反春秋宣八年葬我小君敬嬴公羊穀梁傳並作頃熊頃

音近敬熊音近羸正義不得其解乃云一人有兩號非矣

趙坦春秋

異文

公羊而者何難也乃者何難也曷爲或言而或言乃乃難乎而

也何休註言乃者內而深言而者外而淺下昃日昃久故言乃
○曲禮云喪事先遠日卜葬先卜遠日辟不思念其親似欲汲
汲而早葬之也今若冒雨而葬亦是不思其親欲得早葬故舉
卜葬先遠日以證爲雨而止禮也王制云庶人葬不爲雨止者
鄭元云雖雨猶葬禮儀少也孔疏○禮惟士庶人之喪不爲雨止
大夫以上皆不乘雨而葬胡銓春秋解○公羊說雨不克葬謂天子
諸侯也卿大夫賤不以雨止此許慎五經異義之說鄭氏從之
勝於穀梁之義士喪禮有載蕢笠之文乃士禮耳天子諸侯葬
以雨止乃禮也經有書弗書不之別弗者遷辭不者前定辭也
若葬不以雨止因無雨備乃不克當從遷辭書弗克葬惟葬以
雨止爲禮故書不克也下書而克葬與定公之書乃克葬異者
葬用朝至日中已逾時故曰而而爲轉辭言不能及朝而日中

也至下昃則將夕矣故曰乃乃爲難辭言歷朝歷日中至日昃

乃克也記云反日中而虞是用朝之證也高樹然釋經○左曰雨不

克葬禮也卜葬先遠日避不懷也穀梁謂葬不爲雨止禮也而

不克葬喪不以制也胡氏以士喪禮有潦車載蓑笠謂有國家

者不能爲雨備爲儉其親不知言不克者明非人力之所能非

無雨備也雨驟至而忍涉險卽能達乎墓所而雨甚難以恪共

其事孝子必不安王制葬不爲雨止者本爲庶人言之以庶人

懸棺無碑緯之煩重易葬故也其曰不爲雨止者謂可葬則不

必止非謂勢不可而必欲於是日葬也若諸侯之葬用輜執緯

者五百人四紼銜枚司馬執鐸左右各八人匠人執羽葆御柩

復爲榆沈設撥以滑之其煩重難行可知而謂大雨泥濘中恃

有蓑笠遂可無阻乎書不克葬明天時所阻書以志其禮非議

之也而者成事之詞言至乎明日而克葬矣

徐庭垣管窺

○雨不克

葬及葬而雨也禮庶人懸封而葬不爲雨止則諸侯之葬之爲

雨止可知也次日卽葬喪無退也日中克葬猶得反虞也左氏

以爲禮者是也

牛通震傳

○愚按左公與穀異義彙纂從穀然漢儒

許氏從左公而胡邦衡及高氏徐氏牛氏因之其說甚通○胡

氏謂敬贏之咎徵然兩者四時常有之物非如震雷疾風之爲

天變也據經但言雨不克葬不敢謂天道之變常也

程端學或問 ○

雨不克葬亦適然之事文定以爲敬贏殺太子及母弟之咎徵

然文姜與弑其夫哀姜與弑兩君而葬皆無事天道遠而難知

報應之說文定儒者不宜道也

張自起宋朱辨義

襄二年夏五月庚寅夫人姜氏薨 秋七月己丑葬我小君齊姜

或公夫人襄公嫡母

左初穆姜擇美價自爲櫬季文子取以葬君子曰虧姑以成婦
逆莫大焉齊侯使諸姜宗婦來送葬○齊諡也三月而葬速杜

○襄公嫡母也與定姒並書卒葬而嫡妾辨矣家鉉翁詳說○按何

休以齊姜爲宣夫人穆姜爲成夫人倒亂非是

襄四年秋七月戊子夫人姒氏薨 八月辛亥葬我小君定姒成

公妾襄公生母 姒公作弋

左定姒薨不殯於廟無槨不虞匠慶謂季文子曰子爲正卿而
小君之喪不成君長誰受其咎初季孫爲已樹六槨於蒲圃東
門之外匠慶請木季孫曰畧匠慶用蒲圃之槨季孫不御○葬
速禮畧也呂本中集解引許翰○死纘二十三日爾高閔集注

襄四年之姒氏定姒公羊作弋定十五年之姒氏定姒穀梁作
弋是公羊以在襄者爲弋在哀者爲姒穀梁以在襄者爲姒在

哀者爲弋必有一誤

王楙輔傳卷首凡例

○大全王氏曰襄與哀之母不

應皆諡曰定按滕有兩文公祖孫同諡也西伯諡文周公亦諡

文父子同諡也兩之姒安見其必有誤哉

吳高毅梁義疑

○案姒弋聲

之轉何邵公以爲莒女恐非唐韻正二十四職弋與職切上聲

則音以

趙坦異文箋

襄九年五月辛酉夫人姜氏薨 秋八月癸未葬我小君穆姜

宣公夫人成公母

左穆姜薨於東宮杜注淫僑如欲廢成公故徙居東宮注四月

而葬速○穆姜爲行父所幽以死魯無有如穎考叔之悟其君

者畏季氏也行父取穆姜喪具以葬齊姜其心可誅矣

家鉉系詳說

昭十一年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 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齊人說以爲襄公妾昭公生母今遵公羊何氏及季氏方氏是襄公夫

歸氏胡女襄公嫡夫人

何休

○左傳以敬歸爲襄夫人而齊歸乃

其嫡自昭元年至哀十四年再無卒襄夫人者而齊歸以妾書

卒此何禮乎

季本私考

○左氏以爲嫡誤也有因妾母僭夫人薨葬

而預書夫人之娶以別之者矣未有志僭者之薨葬而反削夫
人之薨葬者也歷襄昭定哀未嘗別見襄夫人之薨以此知齊

歸之爲嫡也

方苞直解

左九月葬齊歸公不感晉士之送葬者歸以語史趙史趙曰必

爲魯郊歸姓也不思親祖不歸也○胡女歸姓齊諡

范

定十五年秋七月壬申妣氏卒九月辛巳葬定妣

妣穀作弋

○定公妾

公羊哀公之母也何以不稱夫人哀未君也○穀梁曰妾辭也

○左氏云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祔也非也安有夫人卒而不稱

夫人者乎凡夫人始卒不待赴祔而書夫人也此妣氏爲哀公

之母定公之妾哀公未成君故未敢謂其母夫人耳

劉敞權衡

公羊定姒何以書葬未踰年之君也有子則廟廟則書葬○成風敬嬴以妾母而書夫人薨書葬小君矣定姒亦妾母何以無夫人小君之稱公羊曰哀未君也然孟子爲昭公之配何以不書夫人薨公穀皆曰諱取同姓也但諱取同姓書孟子足矣何必削夫人之號削則貶也非諱也且葬定姒左云不成喪孟子不葬愈不成喪矣蓋季孫爲之也書孟子卒而不葬見季孫之疾其君書定姒卒葬見季孫之弱其君以子未踰年而其母因不成喪蓋假正義以抑其君也

御纂直解

○魯自僖宣以來君生

母稱夫人舊矣三桓不使定姒用夫人之禮卑哀公也先儒以

子未踰年爲義旣其名而未旣其實也

方苞直解○啖陸諸家謂哀未踰年故定姒卒

葬不書夫人小君

○謂子未踰年母不得稱夫人則不當書卒葬書卒

葬是成之爲夫人也成之爲夫人而復殺其禮弱其君也孟子並不書葬則其禮益畧矣蓋一任季孫之顛倒耳又○定非諡

從定公而稱定妃若曰定公之妃氏耳若以爲諡則襄公之母

已諡定以皇祖姑同宗廟之中何以別乎蓋季孫薄於君父不

加諡耳王夫之○不稱夫人小君是強臣專制陵滅其君不得

加厚於其母也夫妃氏猶妾母至孟子爲昭之嫡夫人而亦書

卒弁不書葬則季之專制可見矣季氏於昭公逐其身廢其嗣

又弱其配使不得成禮以葬故聖人據實書之或謂舊史固稱

夫人孟子薨聖人以其同姓削其號與葬悖矣娶同姓咎在昭

公耳於孟子何尤蓋聖經皆是據實書前此妾母實以夫人禮

葬之小君禮葬之故書夫人小君妃氏孟子實未嘗用此禮故

不得書也顧棟高○定妃之稱與襄公母之諡定妃同先儒疑

大事表

有一誤或是生未及尊爲夫人卒不當有諡而又不可以無稱故以定公之諡爲諡如宋共公夫人之諡共姬耳

張自超宗朱辨義

○

定非諡也妾母不敢從夫本當有諡隱公之母諡聲是其例也魯自文姜之後夫人皆不從君諡於是遂以別諡爲尊夫人而定如以妾母不備禮從君之諡曰定耳不然與襄母定姒相去未久何必與之相犯乎

葉酉究遺

哀十二年夏五月甲寅孟子卒

昭公夫人

左昭夫人孟子卒昭公娶於吳故不書姓死不赴故不稱夫人不反哭故不言葬小君○小君之薨必書夫人某氏當時既鶻突稱呼曰孟子則國史必不可書夫人孟子薨春秋因其實書之曰孟子卒而非禮之實已見矣

汪克寬纂疏

○固是以同姓而不

書夫人薨亦以見魯臣不以夫人之禮喪之也昭公君也尙且

逐出之而葬不備禮况其夫人乎一書卒而二義具焉

吳激纂言○

是時季氏當國孔子與弔而季孫不綽孔子亦放經而拜是知

當時不以小君待之矣

汪克寬纂疏引王雱

○昭公爲季氏所逐故孟子

亦不得稱夫人小君書葬政由季氏可知

俞臯釋義

○愚按不書夫

人小君及葬王俞顧說是顧說見上范甯以爲諱不書葬未是

附駁左氏春秋隱三年君氏卒

左君氏卒聲子也不赴於諸侯不反哭於寢不耐於姑故不曰

薨不稱夫人故不言葬不書姓爲公故曰君氏杜注不書姓避

正夫人也隱見爲君故特書曰君氏○君氏當從二傳夫人不

可以氏君

葉夢得傳

○傳曰不書姓爲公故曰君氏非也蓋氏者繫

其人之稱非繫於人之稱如母氏伯氏仲氏之類則聲子安得

繫之隱公哉又曰不稱夫人故不言葬定姒卒不稱夫人後何

以書葬傳蓋未嘗考之也

葉夢得左傳識

○君氏當依公穀作尹氏

齊履

紀統

○左氏以外大夫不卒于經故以君氏爲隱母案文二年

書王子虎卒定四年書劉卷卒此皆天子之卿其卒見于經明

矣則尹氏之不宜爲君氏又明矣

音端學三傳辨疑

○左氏曰聲子也

爲公故曰君氏夫國母也而創爲之稱於名則不正以君之號

而繫之爲氏於言則不順春秋所因者魯史舊文也其曰君氏

者史策之文歟抑國人之稱歟尹氏見於詩春秋者屢矣而君

氏不經見無所據依當以公羊傳爲正

御纂直解

○歐陽公曰公

穀以尹氏爲周卿士左氏以君氏爲隱母一以爲男子一以爲

婦人得於所傳者蓋如此按左說全無義理趙氏經筮亦云君

氏不成稱謂古無是言也

顧棟高大事表

○按說文古文君字古文尹

字形近故致傳說誤異

張壽恭古義

○愚按顧亭林日知錄從左氏

以妣氏卒例之謂不言子氏者子氏非一故繫之君以爲別並引襄二十六年宋人稱君夫人氏以爲當時有此稱若天子之卿則當舉其名不但言氏愚謂君夫人氏則成稱謂去夫人字則不辭矣至周卿尹氏則經不一書當依葉氏齊氏從公穀也

○書天王來歸贈舍會葬列國來歸禭奔喪會葬

特子左氏豫凶事辨歸舍且

贈公羊以爲禭兼之辨不言來不同事辨左氏以爲禮辨

天王會成風葬

穀梁乘馬曰贈衣衾曰禭貝玉曰舍財錢曰賻○公羊賵者蓋以乘

馬束帛車馬曰賵貨財曰賻衣被曰禭

俱隱元年

贈禭何謂也贈之爲言稱也玩好曰贈禭之爲言遺也衣被曰禭贈禭所以助生送死追恩重終副至意也賵賵者何謂也賵者助也賵者覆也所以相佐給不足也故弔辭曰知生則賵知死則賵貨財曰賵車馬曰賵所以有飯舍何緣生食今死不欲虛其口故舍用珠寶

物何也有益死者形體故天子飯以玉諸侯以珠大夫以璧士以貝

也

班固白虎通

賵賻舍襚總名爲贈但及未葬皆無所譏也襚以衣尸含以實口大

斂之後無所用之既殯之後猶致之者示有恩好不以充用也

孔疏陸元年

襚說文作祝贈終者衣被曰祝含說文作瑒送終口中玉

陸德明釋文

衣衾衣謂襲與大小斂之衣衾謂單被覆尸薦尸初死至大斂三度

加衣一是襲也沐尸竟著衣天子十二稱公九稱諸侯七稱大夫五

稱士三稱襲皆有袍袍之上又有朝祭服謂之一稱二是小斂之衣

天子至士皆十九稱衣皆有絮不復用袍三是大斂天子百二十稱

公九十稱諸侯七十稱大夫五十稱士三十稱衣皆禫禘

邢昺孝經疏

禮緯天子含用珠諸侯用玉大夫用璧

成十七年左傳孔疏

○周禮玉府大喪

共含玉

孔疏又

春秋屬辭辨例編

卷三十九

喪乘經

三

卒洗而含將斂而禭贈賻含禭贈賻所以送死而贈賻所以佐生也士喪禮卒洗實貝柱右顛左顛含及時則敵者親含如魯桓公卒諸侯請含是也不及事則使人執含以往雜記使者執璧委于殯東是也禭及事則士喪禮所謂君使人禭徹帷禭者入衣尸出是也不及事則雜記所謂禭者執冕服左執領右執要委衣于殯東是也士含以貝天子諸侯以玉士贈以兩馬大夫而上贈以乘馬禭雖以衣服而有車焉雜記所謂以後路與冕服禭也贈雖以貨財而有馬焉少儀所謂贈馬不入廟門是也贈雖以車馬而有玉焉雜記所謂上介贈執圭將命是也士喪禮禭贈不同日而雜記謂含禭贈皆同日而畢事者鄰國相弔之禮也

陳祥道禮書

凡弔喪者必歸含禭贈且臨雜記言諸侯之禮甚詳鄭康成記禮天子於二王後含爲先禭次之贈次之於諸侯含之贈之諸侯

相交際如天子於二王後以此推之則諸侯於天子可知

趙訪屬辭

先王之制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及其失也禮過於重文襄之伯因而抑之諸侯之喪大夫弔卿共葬事夫人之喪士弔大夫送葬猶過古制故公子遂如晉葬晉襄公傳不言禮葬秦景公傳曰大夫如秦葬景公特稱禮也以示古制以示奉使非卿不得書

杜預釋例

公羊說遣大夫弔君會共葬左氏說諸侯之喪士弔大夫會葬文襄之霸令大夫弔卿共葬事謹按周禮無諸侯會葬義知不相會葬從

左氏義

王制疏引許慎異義

他國以喪事交合禮常事不書非常乃書

陸渾纂例引啖助

周禮宰夫凡邦之弔事掌其戒令與其器幣財用則諸侯告喪王室來弔有常制矣而春秋所書惟四事者魯不以時告喪也惠公之喪王室聞之而後來弔故緩且稱歸仲子之貽倍公嘗朝聘故王使來

會葬文公追崇姜母以成風之喪告於天子故王使又來會葬魯於天王葬有會有不會而成風之喪王汲汲然弔而會其葬以此見魯之喪或不告或告不以時則王室亦不以禮來弔爾

趙訪屬辭

春秋喪禮之交際惟以力之強弱爲隆殺魯不奔天子之喪而天子遣使來會僖公之葬顛倒已甚况歸賵仲子賵葬成風乎

顧棟高大事表

秦人以大國而歸襚則以欲窺晉也自晉使詹嘉處瑕以守栢林之塞而秦魯遂絕邾之來奔喪滕之來會葬則小國以天子之禮事大國也禮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會葬非禮也奔喪甚矣

又

隱元年秋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

公羊桓未君諸侯曷爲來賵隱爲桓立故以桓母之喪告於諸侯成公意也○穀梁禮賵人之母則可賵人之妾則不可君子以其可辭受之○左氏云豫凶事仲子而在安有歸賵之事

陸

辨疑引
咬助

○以天王之尊下贈諸侯之妾大經失矣胡傳○觀周之

來贈知惠公以手文之故重立夫人隱公不自以為正而欲立

桓左傳之說無疑矣不然仲子非隱母桓又未立周王安肯來

贈

胡經春
秋解

○惠公仲子公羊以為兼之是也文九年書僖公成

風亦然程子以惠公之妾為惠公之仲子猶可以僖公之母為

僖公之成風則不可

朱朝瑛讀
春秋畧記

○愚按惠公仲子僖公成風左

氏公羊皆以為兼贈獨程氏立惠寵仲子僖尊成風之論以為

惠公之仲子僖公之成風文定止齋因之義雖精嚴恐史事未

必然觀朱氏說當以兼贈之說為是○何休云贈覆也蓋謂覆

被亡者耳

洪亮吉春
秋左傳詁

文元年春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諸侯喪天子使大夫會葬禮也

杜

○桓王崩七年而後葬見諸

侯不恤天子之喪僖公以夏四月葬而王使叔服先二月至魯

見天子急於奉諸侯之喪冠履倒置極矣

黃仲炎通說

○此條公穀

杜胡皆以爲得禮然僖公未嘗遣使會惠王之喪襄王不之討

及其葬乃反遣使先期以至焉是使王靈益卑而諸侯益無畏

懼謂之無貶得乎

顧棟高大事表

○王使曾葬禮也何以書魯於天王

之葬未嘗親赴又不遣使以會而王亟禮焉所以書也

方苞直解

文五年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贈

三月王使召伯來會葬

公羊含者何口實也其言歸含且贈何兼之也○穀梁含一事

也贈一事也其曰且志兼也○公羊傳曰兼之非禮也賈服云

含贈當異人今一人兼兩使故書且以譏之案禮雜記諸侯相

弔之禮含襚贈臨同日而畢與介代有事焉不言遣異使也言

目者見有二禮而已

孔疏

○譏天王厚禮諸侯之妾也非譏兼也

又曰其不言來不周事之用亦非也愚謂不言來文勢不可言

來也若曰天王使榮叔來歸含且贈則其文支矣何有別義

程端

學三傳

○禮經天子諸侯於妾無服而周官職喪掌諸侯之喪

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赴於京師矣夫人之喪猶不當赴

於王况妾母乎王之賜以含贈其責已深而魯之往赴其罪亦

不可揜

汪克寬

○愚按西河毛氏據鄭康成攷禮天子有含贈

諸侯小君之禮與程汪諸家說異毛說見書魯夫人事門本條

下及隱元年仲子條下

按左氏來會葬禮也劉原父非之謂妾母稱夫人王不能正而

又使公卿會葬何禮之有是不知嫡母既亡妾母之子爲君例

得尊崇所生成薨葬之禮也凡諸家謂加禮於妾母是成其大

人而寵其僭禮者俱未是

文九年冬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襚

左禮也諸侯相弔賀也雖不當事苟有禮焉書也○歸襚必于未斂之先既斂則否左氏隱元年所謂贈死不及尸非禮也是也僖公成風之喪至文九年服除久矣秦人始來歸襚殊不可解若如杜注言秦慕諸夏欲通敬於魯何不假聘問之禮以來安用此不祥之襚邪鄭氏箴膏肓孔氏疏皆援檀弓衛將軍文子之喪既除喪而後越人來弔之事以回護之不知彼第言弔尚非襚比葉氏鳳毛經說以隱元年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贈謂是錯簡此亦錯簡無疑

倪倬讀左疏言

襄三十一年冬十月滕子來會葬

諸侯之喪諸侯會之非禮也

劉敞傳

○改葬惠公諸侯來會葬隱

公不見春秋之初魯猶秉禮也晉景公之喪成公弔焉亦已卑

矣晉於是止公使送葬諸侯莫在魯人辱之雖伯主未有君會

葬者也葬楚康公及陳侯鄭伯許男送於西門之外則天下諸

侯有會葬於楚者矣於是滕子會葬於魯是春秋之季也

陳傳
良後

傳○魯既留楚會葬復尤而效之時無伯主小大轉相役而已

何焯讀
書記

定十五年夏邾子來奔喪 秋滕子來會葬

公羊其言來奔喪何奔喪非禮也○穀梁喪急故以奔言之○

昭三十年傳曰諸侯之喪士弔大夫送葬諸侯親自奔喪會葬

皆非禮孔疏○邾勝魯之屬國近則來奔喪遠則來會葬同之王

者書非禮范甯○邾自昭公之世爲魯所虐定公爲拔之盟終其

世不犯故來朝來會來奔喪實感其德也與宣公之奔齊喪成

公之奔晉喪公私誠僞情有不同其爲非禮則一也

朱朝瑛
畧記

魯君嘗奔齊晉之喪會楚之葬春秋不書諱之也若彼失禮而
而此受之彼罪爲重則不必諱也

御纂直解

○諸侯於周無奔喪

會葬之事而邾滕反行於魯非禮明矣

程端學本義引劉絢

○會葬不止

滕子大夫台禮者不書

葉西究遺

○葬有期故言會喪無容故言奔

奔喪臣子之道也

郝懿行說畧

補作主

禮經皆不言主形制惟曲禮疏引白虎通曰主方尺或曰尺二寸
公穀注云狀正方穿中央達四方天子長尺二寸諸侯長一尺楊疏
及左昭十八年疏引衛次仲云右主八寸左主七寸廣厚二寸山海
中山經云桑封者桑主也方其下銳其上而中穿之加金合此四說
可得古作主之制

梁玉繩警記

春秋屬辭辨例編卷三十九終